

工作研究

建立储量动态管理制度提高矿产资源管理水平

李发奎

(淄博市淄川区国土资源局,山东 淄川 255100)

淄川区位于山东省淄博市中部,矿产资源丰富,现已发现 24 种矿产。其中,已探明储量的矿产有 16 种,主要为煤、地热、铁、铝土矿、耐火粘土、制碱用灰岩、溶剂用灰岩,水泥用灰岩、石英砂岩、高岭土、花岗岩、石膏、砖瓦用粘土、地下水、矿泉水;已发现但尚未探明储量的矿种有:白云岩、磷矿、砚石等。矿业的发展为全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同时也存在着诸多问题,如粗放经营,资源破坏浪费严重,资源家底不清,矿产储量耗竭过快,偷逃矿产资源补偿费等。为此,淄川区国土资源局用近两年时间对全区矿山企业占用储量进行了检测,基本摸清了淄川区矿产资源家底,并在此基础上对全区矿山企业占用资源储量进行了登记,从而基本建立起了矿山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管理制度。

1 主要做法

1.1 摸清家底夯实储量管理的基础

(1) 搞好储量检测,摸清家底。矿产资源储量是矿山建设和生产的物质基础,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贯穿于矿政管理的始终,是矿政管理重要的基础性工作,随着市场经济条件下利益主体的多元化,实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成为维护矿业权人合法权益,保障矿业权交易安全的需要。从 2003 年起淄川区国土资源局根据省市国土资源部门的统一安排,对全区所有矿山企业进行了储量检测,为确保这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一是建立了储量检测由中介机构承担的工作制度,为了防止有些中介机构用不正当手段垄断市场,搞恶意竞争,在全省范围内挑选了 4~5 家信誉较好的地勘单位,向全区矿山企业推荐,同时对有关收费标准做了限制性规定。中介服务机构通过搜集有关测量数据、

图纸资料和必要的简易勘探工程,准确测绘出反映当前开采现状的井上下对照图、采掘工程平面图、储量计算图,并提交采矿权人矿产资源储量检测报告。二是建立了承诺制度,就是采矿权人、中介服务机构都要写出承诺书,对搜集的资料、简易工程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进行承诺。三是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制度。首先,对报告提交单位进行资质审检。然后,对提交的报告进行初步审查,审查的主要内容是中介机构是否按照国土资源部门核实的矿区范围、开采深度、开采层位、开采矿种进行检测,初审合格后再提交评审机构进行评审,最后淄川区国土资源局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出具储量确认书。

(2) 搞好矿山占用储量登记,为储量管理打好基础。在储量检测的基础上,对矿山企业占用资源储量进行登记,建立完善了矿山企业储量档案、矿产资源储量台帐,对原储量数据进行了修改,完善了各种所需图件,初步建立起了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管理的基本框架,为实行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管理打好了基础。

1.2 全面对矿山企业进行储量动态管理

1.2.1 建立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制度

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制度(以下简称报告),是指采矿权人每年向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提交由具有储量检测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的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这项制度是在全部完成储量检测和储量登记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为规范这项工作,淄川区国土资源局编制了《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编制大纲》,简化了报告内容,统一了图纸要求,使报告即简便又实用。在此基础上,为每家矿山企业建立了储量动态监测文字档案和电子档案。

这项制度的核心就是中介机构提供的采矿权人

收稿日期:2006-06-03;修订日期:2006-06-27;编辑:孟舞平

作者简介:李发奎(1965-),男,山东淄川人,助理工程师,主要从事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动用储量检测报告和有关图件、数据。为了确保中介机构如实提供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准确真实地反映矿山企业开采现状,为有关费用收取提供准确依据,淄川区国土资源局专门购置了 GPS 全球卫星定位仪、经纬仪等测绘器材,对中介机构提供的图件、数据逐项进行核实,经核实达不到技术要求或简易工程量不够的,责令中介机构重新检测或补测;对中介机构与采矿权人相互串通伪造测量数据、绘制假图纸的或报告编制质量低劣的,一经查实,1 次警告,2 次将取消在该区检测资格 1 年,情节严重的将取消检测资质,同时,按照矿产资源法及有关规定对采矿权人进行处罚。通过采取以上措施,确保了报告的质量。

1.2.2 建立了动用储量申报制度

动用储量申报制度是在季报图制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季报图制度就是指采矿权人在每季度规定的时限内向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报送井上下对照图、采掘工程平面图等图件的制度。季报图制度要求采矿权人必须严格按照《矿山测量规程》、《储量管理规程》的要求,实事求是的标注矿山企业每季度开采块段的位置、开采面积、开采厚度以及掘进巷道的位置、长、宽、高等重要参数,依此填写动用储量申报表,并要求法定代表人、技术人员在图纸和申报表上签字盖章,作为年终核实矿山企业年动用储量和对采矿权人依法处理的依据。根据每季度报图的动用储量数据计算出年动用储量并与中介机构提交的《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报告》中动用储量数据比较,以核实中介机构提供的数据是否准确,同时核实其开采回采率。《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核实报告》、采矿权人动用储量申报表及季报图一并列为采矿权人年检的重要根据。

通过建立采矿权人年动用储量检测报告制度和采矿权人季度动用储量申报制度,在对采矿权人进行储量动态监测的同时,也加强了对采矿权人的监督管理。通过核实计算储量的变化情况,审查矿山企业开采量是否合理,回采率是否达标;因生产非正常损失引起矿产储量、注销量发生重大变化的,企业是否按照规定提交储量报告并经评审认定;通过审阅有关图件,检查采矿权人是否在批准范围内开采,是否有破坏浪费资源等违法行为,并及时对存在的问题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实施严格的动态储量管理,其效果是明显的。一是通过储量动态管理准确掌握了矿山企业资源利用

情况,为矿产资源的有偿使用奠定了基础,确保矿产资源补偿费的足额交纳;二是通过储量动态管理,及时发现并制止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违法行为;三是为采矿权管理提供了更准确的基础数据,如在打击违法采矿方面,通过储量检测发现了 7 家矿山企业有超界行为,并及时进行了处理。在采矿登记方面,通过储量检测发现了 16 处矿山企业开采范围与审批范围不符,并及时进行了调整。在矿产资源有关费用征收方面,以储量检测结果作为计算采矿权价款的基数,2005 年采矿权价款猛增至 150 万元,与 2004 年采矿权价款 50 万元相比增加了 2 倍。同样,根据储量检测结果计征矿产资源费,2005 年应收取矿产资源补偿费 100 万元左右,而根据矿产的销售收入计征仅收取矿产资源补偿费为 53 万元。充分体现了按动用储量计征的好处,避免了以矿产品的销售收入计征带来的采矿权人编造假帐,瞒报销售额等现象,为采矿权市场提供了公平的竞争环境。

2 几点体会

2.1 加强对中介机构的监管

储量动态管理是专业技术性很强的工作,要全部有矿政管理人员来完成,既不现实也不科学,许多基础性、技术性工作应该有中介服务机构来完成,这样既保证了工作的质量,确保了合法性,矿政人员也能从繁杂的技术工作中解脱出来,但工作中要注意到由于中介机构是以盈利为目的的企业,由于利益驱动,在工作中可能有违规行为,所以,如何加强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成为储量动态监督的重点。

2.2 储量动态监督要与日常监督检查相结合

结合季报图制度,随时对采矿权人动用储量申报情况进行审查,对不按规定编制图纸的,加大对其处罚力度并及时进行纠正,迫使采矿权人出具的图纸,尽可能的反映矿山企业开采的真实情况。

2.3 储量动态管理要与采矿登记相结合

(1) 新办、变更、延续采矿登记手续时,要严格按照储量动态管理核准的储量数据填报资料。

(2) 合理确定储量管理与采矿登记秩序,采矿权人在办理采矿登记时,必须提供储量管理部门的储量核实意见,没有储量部门的意见,不得发放采矿许可证,不与采矿登记相结合,在一定程度上就失去了储量动态管理的意义。